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粤中诚办〔2024〕33号

关于燃气燃烧器具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换版的通知

各相关企业：

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商用燃气燃烧器具等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2024年第9号公告），商用燃气燃烧器具产品纳入CCC认证范围，2024年7月1日起，中诚公司开始受理认证委托。

依据《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电线电缆等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的公告》（2024年第7号公告），中诚公司制定《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 燃气燃烧器具》（CTC-C2401-2024），于2024年7月1日实施，代替《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细则 家用燃烧器具》（CTC-C2401-2021）。

现将燃气燃烧器具CCC认证有关要求明确如下：

1、2024年7月1日起，开始受理商用燃气燃烧器具的CCC认证申请（对应产品类别：2404）。

2、依据旧版实施规则（《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家

用燃烧器具》（CNCA-C24-01：2021））颁发的家用燃烧器具 CCC 证书可继续使用，认证证书采取到期换证、产品变更、标准换版等自然过渡的方式完成实施规则换版工作。

具体事宜可联系认证工程师，电话：020-89232236、35671168。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

